

证券代码：601007

证券简称：金陵饭店

公告编号：临 2021-005 号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24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

家，收费总额 3.47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0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1.5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9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殷明先生，1998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3 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贺春海先生，2001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 5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刘姗姗女士，2015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超过 1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0年度审计费用31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28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万元。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2021年审计费用由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根据2021年度审计工作量，并参考上一年度费用标准，决定2021年度审计机构费用。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诚信状况等进行充分调研和审查，认为信永中和具备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所需的从业资质和经验，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未发现该所与公司之间存在可能影响其独立性的情形，审计报表能够充分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审计结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具有能够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经验，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各一年，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先审阅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经审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信永中和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相关工作人员具备公司审计业务所需的业务素质和专业水平，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为公司2021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该议案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金陵饭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30日